

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 新庄集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

根据《吴忠市红寺堡区财政局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批复》（红财函〔2024〕2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公开，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

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村级组织办公经费	
主管部门	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	实施单位	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本级
项目属性	0101 - 一年期项目	项目期限	1年
项目主管处室	05-行政政法股	项目年度金额	48,000,000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	保障各村正常运转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绩效值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涉及行政村个数	16个
	12-质量指标	项目合格率	95%
	13-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4年底
	14-成本指标	每村经费金额	3万/村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提高村级经济收入	有效提高
	22-社会效益	提升村级组织办公能力	有效提升
	23-生态效益	加强各村组织的能力及水平	有效加强
	24-可持续影响	提高村级组织可持续影响	有效提高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村干部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

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

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乡村治理专项经费			
项目名称			
主管部门	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	实施单位	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本级
项目属性	0101-一年期项目	项目期限	1年
项目主管处室	05-行政政法股	项目年度金额	80.000000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	乡村治理经费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绩效值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涉及行政村个数	16个
	12-质量指标	项目合格率	95%
	13-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4年底
	14-成本指标	各村治理成本	5万/村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无	无
	22-社会效益	提高乡村治理秩序稳定	有效提高
	23-生态效益	提升乡村人居环境、公共服务及村庄绿化等生态效益	有效提升
	24-可持续影响	提高村级组织可持续影响	持续加强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行政村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

吴忠市红寺堡区新庄集乡人民政府